

关于宝山区大场镇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(草案)的报告

——2024 年 1 月 9 日

在大场镇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

各位代表：

受大场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作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第一部分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3 年在中共宝山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镇上下紧紧围绕镇人代会年初既定的各项目标任务，扎实工作，奋力拼搏，全镇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继续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态势。全年，我们大力优化支出结构，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的思想，兜牢兜实“三保”支出，积极创新发展思路，努力调整工作重点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完成。

一、2023 年财政收支执行情况

（一）地方财政收入完成情况

2023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9.51 亿元，同比增长 12.04%，完成年初目标的 102%。其中：增值税 46080 万元；企业所得税 17500 万元；个人所得税 11000 万元；城建

税 3800 万元；房产税 11500 万元；印花税 4800 万元；土地使用税 438 万元。

（二）镇级财力结算情况

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，2023 年镇级可用财力预计 90445.92 万元，其中：税收结算财力 73041.8 万元（扣除财政性转移支付 4390 万元，上解援助新疆、西藏等资金 412 万元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746.4 万元）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404.12 万元（其中：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4647 万元，其他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57.12 万元）。

（三）镇级地方财政支出执行情况

按照“量入为出、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、有保有压”的要求，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切实加强财政资金执行力度。

2023 年，财政总支出预计为 90445.92 万元。

主要构成：

1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计 7856.7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8.69%。主要用于行政机关经费 3737.49 万元，党建中心经费 3419.37 万元（含居委书记经费）。

2. 公共安全支出预计 146.26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6%。主要用于司法支出。

3. 教育支出预计 58.68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06%。主要用于教育经费支出。

4. 科学技术支出预计 8361.8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9.25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5.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预计 2512.5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

出的 2.78%。主要用于文化体育支出。

6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计 10315.37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1.41%。主要用于社保中心经费 1642.48 万元，民政救助老龄等经费 2866.84 万元，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 2904.33 万元，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经费 2736.72 万元。

7. 卫生健康支出预计 10137.6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1.21%。主要用于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7199.76 万元，计划生育事务经费 1537.19 万元，卫生办经费 809.66 万元。

8. 节能环保支出预计 288.85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32%。主要用于安全办工作经费。

9.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预计 27204.4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30.08%。主要用于社区办经费 10998.2 万元，城运中心经费（含平安办）9274.73 万元，城管执法经费 5650.63 万元。

10. 农林水事务支出预计 890.5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98%。主要用于新农办经费 400.26 万元，河道养护与整治等经费 386.83 万元。

11.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预计 18591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0.55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12.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预计 200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.21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13. 住房保障支出预计 1887.06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.08%。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保障支出。

14. 其他支出预计 194.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22%。

（四）财力平衡情况

2023年，全镇可支配财力预计为90445.92万元，预计支出为90445.92万元，收支平衡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执行情况

2023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171.66万元，主要为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收入171.66万元；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171.66万元，主要为社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补贴171.66万元。

2023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支平衡。

三、2023年预算执行特点

（一）持续优化产业结构，聚焦保障重点支出

坚持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，着力保障科创建设、产业转型升级和提升城市能级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。坚持民生为导向，坚决兜紧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突出财政支出的基础性和普惠性，保障民生重点支出。

（二）加强财政资源统筹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

强化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切实规范部门预算执行，落实绩效管理，完善内部监督管理机制；重点强化“三公”经费和直达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落实到位高效使用；通过制度约束和监督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第二部分 2024年预算（草案）

2024年大场镇紧紧围绕建设宝山科创中心主阵地核心区战略目标，积极对标“北转型”的发展定位，破解发展难题，厚植发展优势，进一步提升全镇综合竞争力。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：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

念，建立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的长效机制；坚持量力而行、量入为出的原则，刚性支出优先纳入预算予以保障。切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，不断完善预算约束力和透明度，讲求绩效，促进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。

一、2024年公共财政收支预算情况

（一）地方财政收入预算

2024年镇级地方财政收入按8%增幅编制，全镇地方财政收入预算10.27亿元。其中：增值税56855万元，企业所得税16000万元，个人所得税10000万元，城建税4000万元，房产税12500万元，印花税3000万元，土地使用税372万元。

（二）镇级财力预算

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，2024年镇级可用财力预算103550.07万元，其中：财政税收结算财力为58838.07万元（扣除财政性转移支付4640.1万元，上解援助新疆、西藏等资金412.2万元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746.6万元）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4712万元（其中：一般转移支付收入14647万元，土地增值税奖励返回27000万元，其他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065万元）。

（三）财政支出预算

2024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支出预算103550.07万元。

其中：

1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311.92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9%。主要用于行政机关经费4525.25万元，党建中心经费3958.8万元（含居委书记经费）。

2. 公共安全支出 15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4%。主要用于司法支出。

3. 教育支出 5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05%。主要用于教育经费支出。

4. 科学技术支出 542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5.23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5.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4.64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.61%。主要用于文化体育支出。

6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95.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1.2%。主要用于社保中心经费 2045.21 万元，民政救助老龄等经费 3350.48 万元，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 3091.06 万元，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、养老和职业年金等经费 2944.85 万元。

7. 卫生健康支出 10378.41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0.02%。主要用于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8153.57 万元，计划生育事务经费 1521 万元。

8. 节能环保支出 23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22%。主要用于安全办工作经费。

9.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4739.5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33.55%。主要用于社区办经费 15883 万元，城运中心经费（含平安办）11660.63 万元，城管执法 5997.43 万元。

10. 农林水事务支出 672.8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65%。主要用于新农办经费 387.83 万元，河道管理及河道整治经费 209 万元。

11.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525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9.82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12.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500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4.83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13. 住房保障支出 1601.84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55%。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保障支出。

14. 预备费支出 100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97%。主要用于预备费支出 1000 万元。

15. 其他支出 17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6%。

2024 年，全镇可支配财力预计为 103550.07 万元，预计支出为 103550.07 万元，收支平衡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

2024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预计无收支。

三、坚定信心、攻坚克难，确保完成 2024 年各项预算任务

（一）加快经济结构转型升级，培育财源求发展

聚焦重点产业、重点领域、重点资源，积极拓展招商渠道，以品牌优势招新引优。充分发挥环上大科技园优势和科技成果转化势能，加速高端创新要素聚集。环上大科技园各基地将进一步增强对大场科创企业的孵化、赋能、加速等功能，以数字化转型带动产业转型。加快真大路片区整体转型推进，未来计划打破园区围墙壁垒，拓展企业发展空间。工投、百联等项目力争 24 年启动打造经济新的增长点。强化全镇资源统筹，完善集体资产、资源、租赁管理，腾笼换鸟提升产业发展能级，保持财政收入健康稳步增长，确保实现 2024 年收入目标。

（二）为民理财，聚焦保障重点支出

发挥财政资金在稳增长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中的重要作用。重点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，支持城市精细化管理，支持补短板、强管理、提质量。继续发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，控制、压缩日常行政管理支出。认真落实中央、市委和区委增收节支工作要求，做好经费节减工作，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（三）加强管理，深化财政改革求规范

规范完善预算编制，进一步强化部门责任意识；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，把更多的资金投向公共服务领域；加强预算绩效评价，完善项目预算管理；全面推行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，深化政府购买服务，规范政府采购行为；推动预算公开规范化、常态化、制度化，提高财政信息透明度。

各位代表，2024年，让我们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、镇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紧紧围绕全镇中心工作和各项目标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以转型为纲、项目为王、改革为要、创新为上。坚定信心，扎实工作，攻坚克难，为全面完成2024年的各项任务而不懈努力！